

書面質詢

李靜儀議員

促制定立法時間表加強規管“太空油”電子煙等新型毒品

國際社會正加強防範新型毒品的禍害，尤其是近年不法分子會將一種鎮靜及麻醉藥依托咪酯混合成俗稱“太空油”的煙油，甚至混和其他毒品，再透過電子煙產品吸食，以吸引青年人使用。目前本澳仍未管制依托咪酯和“太空油”，早前本人提出書面質詢，社會工作局回應時僅重申未來會持續關注包括“依托咪酯”在內等新型毒品的濫用風險，適時進行修法。然而，相關修法仍未有具體時間表。

與此同時，內地年前已將上述物質納入規管；而香港特區近日已正式將依托咪酯列為毒品，並曾破獲製毒工場，當地警方加強打擊有關毒品流入市面；包括日前有人從澳門前往香港時，因被查獲含有“太空油”的電子煙而在香港被拘捕，反映在澳門過去查獲4宗依托咪酯案件可能只屬冰山一角。

同時，由於太空油多以電子煙為載體，即使公開吸食亦未必會被發現。在檢測方法上，鄰近地區警方已引入依托咪酯快速檢測工具包，警員在有足夠合理懷疑下，可即場從電子煙採樣檢測當中是否含有依托咪酯成分。

當局於2024年7月起開展為期半年的禁毒工作的先導計劃，不足一個月已在部分吸食毒品求助人土的尿檢中發現一些本澳未受禁毒品，本人認為應及早總結和分析禁毒工作先導計劃結果，並盡快為相關修法工作制定時間表，以針對性措施加強截查和打擊依托咪酯等新型毒品，同時與民間團體加強向青少年及市民宣傳，避免遭受毒害。

基於鄰近地區進一步加強打擊新型毒品，為免澳門成為毒品犯罪的

「窪地」，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近期鄰近地區已將依托咪酯列為毒品，同時打強打擊，至今已破獲不少案件。當局就修改《禁止不法生產、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法律，對打擊依托咪酯等新型毒品目前進度如何？有否具體立法時間表，避免本澳成為未規管毒品的中轉站和溫床？

二、本澳於2023至2024年查獲4宗含依托咪酯的“太空油”電子煙案件；隨著不少國家地區均揭發有相關製毒工場或使用的個案，本澳亦有需要加強防範，在完善法律的同時，當局會否參考鄰近地區引入快速檢測工具包，以加快發現懷疑的個案？

三、當局去年開展的禁毒工作先導計劃總結情況如何？當中驗出依托咪酯等未納入規管的新型毒品的陽性個案的情況如何？